

利安人寿关于变更股权投资管理能力和不动产投资管理能力风险责任人（专业责任人）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2号：风险责任人》及相关规定，现将我公司股权投资管理能力和不动产投资管理能力风险责任人（专业责任人）变更为我公司总精算师、财务负责人兼精算部总经理屠炎波，相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风险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一）风险责任人屠炎波（专业责任人），男，39周岁，2025年1月加入我公司，现任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精算师、财务负责人兼精算部总经理，上海财经大学硕士。

（二）屠炎波无受金融监管机构及工商和税务等部门行政处罚或撤销任职资格的历史情况。

二、风险责任人的主要工作经历

风险责任人屠炎波（专业责任人）主要工作经历：

起止时间	工作单位	工作部门	历任职务/职级
2008.09-2011.07	平安财险浙江分公司	/	意健险岗
2011.07-2015.11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企划精算岗
2015.11-2017.02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产品定价室及市场室主任
2017.02-2017.10	君康保险经纪	产品市场部	负责人
2017.10-2017.11	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储备干部



2017.11-2020.06	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精算部	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2020.06-2021.02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精算部	总经理
2021.02-2021.07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精算部	总经理兼精算临时负责人
2021.07-2022.08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精算部	总经理
2022.08-2023.12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精算部/ 个险业务部	产品精算部总经理兼个险业务部副总经理
2023.12-2025.01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精算部	总经理
2025.01-2025.04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精算部	总经理
2025.04-2025.05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精算部	临时总精算师、临时财务负责人兼精算部总经理
2025.05-至今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管理层	总精算师、财务负责人兼精算部总经理

风险责任人屠炎波（专业责任人）无社会兼职情况。

三、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屠炎波具有中国精算师、注册会计师（CPA）和特许金融分析师（CFA）等专业资质。

四、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

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反映。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18 日



股



承诺函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本人承诺，我公司股权投资管理能力和不动产投资管理
能力专业责任人屠炎波资质条件符合《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
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有关规定，信息披露有关材料
均真实、准确、完整、合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和重大遗漏。

公司法定代表人：



日期：2025 年 6 月 18 日

奇摩士

专业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经公司确认，本人屠炎波，是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管理能力和不动产投资管理能力的专业责任人。

根据《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专业责任人是投资业务风险的初始把关者，也是初始责任人，对投资能力的有效性、具体投资业务风险揭示的及时性和充分性承担主要责任，不得故意提供存在重大遗漏、虚假信息和误导性陈述的投资意见，不得故意对可能出现的风险作不恰当的表述。

我已知晓上述职责，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加强投资能力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规范投资运作，切实保障被保险人利益。

专业责任人（签字）：

屠炎波

2025年6月18日

